

國立臺中科技大學語言中心

103 學年度第二學期 ABC 加油站-英語補救教學簡章

104.02.03

■ 課程名稱：103-2 ABC 加油站-英語補救教學課程

■ 課程內容：針對英語文基礎能力需加強之學生，由語言中心老師擔任補救教學師資，應用英語系同學協助線上軟體學習教學工作，引導學生提升個人英語文實力。

■ 課程資訊：104/3/16-5/29

- 第 4~14 週為上課週(期中考第 9、10 週暫停)，每週 1 次，每次 3 小時。外加一次**上課時間(依照班別不同，於 3/18、3/16 或 3/23 加課)**，共 10 次(30 小時)。
- 上課時間 18:00~21:00
(18:00~20:00 中心老師授課；20:00~21:00 由 TA 輔助線上軟體學習；每週課外線上練習時數至少 6 小時)
- 本課程依程度(前測成績)分 3 班
 - A 班(未達初級)：週二 18:00-21:00/地點 3414 教室+3/18(三) 18:00-21:00 加課/地點 3412 教室
 - B 班(未達初級)：週三 18:00-21:00 +3/16(一) 18:00-21:00 加課/ 地點 3415 教室
 - C 班(未達初級)：週四 18:00-21:00 +3/23(一) 18:00-21:00 加課/ 地點 3413 教室

■ 報名時間：104/2/25~3/6

■ 報名對象：

- 限本校在學學生。
- 2/25(三)開放四技及二技優先，如有剩下名額，將於 3/2(一)09:00 開放其他學制報名。**
- 英語能力未達英檢初級(多益 225 分)者。

■ 報名方式：

- 線上報名。(路徑：中科大/教學單位/全教會/語言中心/報名專區/ABC 英語補救教學)
- 線上報名後須於 **2 天內(不含假日)** 至語言中心繳交相關費用，最遲應於 **3/6(五)16:00 前** 完成繳費，未如期繳費者視同棄權，報名系統將自動刪除之，名額逕行開放給其他同學。
- 費用說明：1,000 元。
 - 課程費用 0 元。
 - 保證金 1,000 元。(課程結束後依結業標準退還)
 - 書費(含講義)另計，開課後收取。

■ 結業標準：

- 符合規定者請於 6/22~6/26，攜帶「學生證及收據」至語言中心辦理保證金 1,000 元退還手續，否則將其保證金歸語言中心管理。
- 下列標準其中一項未達成者將沒收保證金
 - 中途退出或缺席超過 3 小時以上 (請假亦列入缺席紀錄) 者。
 - 未依課室規定攜帶食物、飲料進入教室或在教室內吵鬧喧嘩及未依規定就座等。
 - 未參與前、後測及填寫相關問卷。
 - 未在**規定時間內**上網完成自學軟體 Rosetta Stone V3 Level 2 及 Level 3 全部單元
 - 註：若家中網路無法進行課後練習，**請多利用語言中心自學室**(週一至週日皆有開放，時間及使用規範如第 3 頁)，或 ABC 補救教學課後留下來繼續練習並完成進度。
 - 未按時完成課程規定作業(例：背單字、課堂小考、軟體進度、課本習題...等)

■ 其他注意事項：

- 本課程免學費 0 學分，教材講義費需自行負擔，不得使用非法影印書籍。
- 本課程依測驗成績程度分班，報名本課程前請先自行確認各課程時間均可參加，一旦完成分班後，不得要求轉班。**
- 每班預計招生 25 名，約 75 名。
- 無法配合上課及考試日期者，請勿報名。**
- 本課程不接受旁聽。
- 課程相關資訊若有任何變更或其他說明事項，將隨時公告於語言中心網頁。
- 如對本課程有任何疑問，請聯絡語言中心 04-2219-5150/6417、lc00@nutc.edu.tw。

國立臺中科技大學語言中心
103 學年度第二學期 ABC 加油站-英語補救教學/重要時程表

	時間	地點	備註
報名	2/25(三)~3/6(五) 09:00~15:00	中正大樓 4 樓 語言中心	1. 先完成線上報名 2. 報名後須於 2 天內(不含假日) 至語言中心繳費，最遲應於 3/6(五)16:00 前 繳費完成。
公布前測名單	3/6(五) 18:00	語言中心網站/最新消息	1. 公布前測名單及考場教室 2. http://language.nutc.edu.tw/bin/home.php
前測	3/7(六) 09:00~12:00	中正大樓 4 樓 3411-3415 教室	1. 測驗當日需攜帶「學生證」 2. 前測採「紙本測驗」+「電腦線上測驗」併行
公布錄取名單	3/10(二) 16:00	語言中心網站/最新消息	1. 錄取標準：英語能力未達初級(多益 225 分)者。 2. 達英檢初級者，需改參加英語證照課程。 3. 本課程依學生程度(前測成績)分班，且 分班後不得要求換班 。
退班退費	3/11(三)~3/12(四) 09:00~16:00	中正大樓 4 樓 語言中心	1. 如無法配合上課時間者，請於時間內辦理退班(\$1000 元全額退還)。 2. 持「學生證及收據」辦理退班事宜。 3. 逾期不受理 。
公布上課名單	3/13(五) 16:00	語言中心網站/最新消息	http://language.nutc.edu.tw/bin/home.php
上課時間	3/16~5/29 18:00~21:00	中正大樓 4 樓 3412、3415 教室	1. 每週 1 次，每次 3 小時，外加一次 加課時間如下 ，共 10 次， 每週課外線上練習時數至少 6 小時 。 2. 第 9、10 週為期中考週，該週不上課。 3. 班級(依前測成績) (1) A 班：週二 18:00-21:00 / 地點 3414 教室 (2) B 班：週三 18:00-21:00 / 地點 3415 教室 (3) C 班：週四 18:00-21:00 / 地點 3413 教室 4. 加課時間： (1) A 班：3/18(三) 18:00-21:00/ 3412 教室 (2) B 班：3/16(一) 18:00-21:00/ 3415 教室 ： (18:00-19:00 軟體學習;19:00-21:00 老師授課) (3) C 班：3/23(一) 18:00-21:00/ 3413 教室 (18:00-19:00 軟體學習;19:00-21:00 老師授課) 5. 無法配合課程時間者，請勿報名。
後測	5/30(六) 09:00~12:00	中正大樓 3411-3415 教室	1. 測驗當日需攜帶「學生證」 2. 後測採「紙本測驗」+「電腦線上測驗」併行
保證金退費	6/22~6/26 09:00~17:00	中正大樓 4 樓 語言中心	1. 依結業標準機制辦理 2. 請攜帶「 收據和學生證 」至語言中心辦理退費

自學室使用規範

■ 使用自學室應注意及配合之事項：

- 使用者需持教職員工證/學生證親自至語言中心辦公室（中正大樓四樓 4410 室）登記換證，一人一證使用一台。
- 嚴禁吸煙、飲食、喧嘩等不當行為。
- 非中心提供之視聽資源禁止於自學室內播放，且嚴禁擅自複製或轉錄所有視聽資源，違者需負版權法律責任。
- 中心典藏之資料禁止複製，違者需負版權法律責任。
- 使用電腦嚴禁上聊天室、線上遊戲、色情暴力等不良網站，且不得進行違法下載、安裝無版權軟體等違法行為。如經中心人員發現並後仍持續違規，中心得停止其使用權。
- 使用各項設備均應妥善維護，不得擅自移動、安裝或拆解，如有毀損應負賠償責任。為確認責任歸屬，使用前應先檢查，若有異常，須立即告知中心人員處理。
- 遺失、損壞視聽資料或器材者，得自行購買相同公播版視聽資料或器材賠償，否則應以原價賠償。
- 資料器材使用完畢，應關閉電源，歸還所借物品並取回證件。

■ 若違反規定，第一次口頭警告，第二次兩週不得申請借用自學室。

■ 欲使用自學室者，請先至語言中心換證。

■ 開放時段：

- 學期中:週一至週五 09:00-21:00
 週六 13:00-21:00
 週日 09:00-16:00
- 寒暑假:週一至週四 09:00-16:00
(逢國定假日不開放)